永安市公安局文件

永安市公安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711号,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、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(省政府令第134号,以下简称《办法》)要求,特向社会公布永安市公安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永安市公安局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,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,主要内容包含: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,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,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。电子版在永安市政府门户网(http://www.ya.gov.cn/)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,请联系:永安市公安局办公室(地址:永安

市新府路 85 号,邮编 366000),联系电话: 0598-3633529。电子邮箱: yasga j1230163. com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,市公安局在市委、市政府和三明市公安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,认真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决策部署,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,以"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",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,推行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,充分发挥以公开促落实、以公开促规范、以公开促服务的作用,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。

(一) 主动公开方面

2021 年度我单位共制作信息 52 条,其中主动公开信息数 37 条,占比 71.2%;依申请公开信息数 1 条,占比 1.9%;不予公开信息数 14 条,占比 26.9%。公开信息中,机构职能类信息 5 条,占比 13.5%;安全生产类 2 条,占比 5.4%;其他类 30 条,占比 81.1%。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数 259 条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方面

2021 年度我单位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, 历年共计受理 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 0 条, 具体情况详见本文表格。

(三)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一是高度重视,专人负责。成立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 小组负责指导和监督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定期听取汇报,研 究解决问题,指定办公室 1 人具体办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确保工作落实。二是建章立制,明确职能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,围绕主责主业,主动公开履职过程中形成的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参与的文件、通知、规章制度、工作计划等政府信息,切实提高公开效能。三是拓展范围,丰富内容。紧紧围绕公安中心工作,做好行政执法及管理依据、行政权力及服务事项、突发事件应对及预警信息和其他常态化主动公开工作,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公开与公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政策法规、警情预警、便民服务等信息,加大公开力度,积极回应关切。

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

一是根据工作要求落实政府网站公开主渠道作用,进一步充实公安工作公开内容,增强信息公开透明度,方便公众查询。同时定时对公开内容开展自查和保密审查,确保信息发布的安全性、权威性和时效性。二是拓展渠道全方位公开信息,以"平安永安"微信公众号为龙头积极构建新媒体矩阵,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有效渠道加以推广应用,及时准确发布权威信息,宣传展示公安工作成效和先进典型风采。三是根据工作要求,及时主动向市档案馆、图书馆送交政府公开信息,保障公众查阅需求,2021年共向市档案馆、图书馆送交公开信息各 37条。

(五) 监督保障方面

我局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,定期开展检查评估,及时通报工作情况,科学运用考核杠杆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

-3 -

项工作。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违纪违法行为,我局坚持实事求是、追究责任与改进工作相结合的原则,由市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纪检监察室进行责任追究,为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依规有序开展提供保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										
规章	0 0 0			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 0 0	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	
行政许可 13957		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	
行政处罚 130516											
行政强制 7234		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 182.01		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甲请人情况

	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总计
一、本年	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0	0	0	0	0	0
	(一) 予以公开				0	0	0	0	0
	(二) 部分	分公开	0	0	0	0	0	0	0
三、 年度 理结果	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 法提供 (五)不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予处理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			_					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	0	0	0	0	0	0	0
		获取信息	U						U
	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							
		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 也处理	请						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							
	心处垤	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		0	0	0	0	0	0
		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		未经》	复议直接	接起诉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总计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У У 1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У У 1
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总计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目前来看,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: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有待加强,二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视程度有待加强,三是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有待拓宽。

下一步,我局将继续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要求,进一步强化公开意识,完善相关制度,创新工作措施,加大培训力度,拓展公开广度,推动政府信息工作取得新突破、再上新台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